

证券代码：874230

证券简称：洁能股份

主办券商：银河证券

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股份拟发生特定事项协议转让的提示性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概况

2025年12月22日，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曲守江与公司、曲晓艳签署《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》。曲守江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将其持有的公司5,000,000股股份转让给曲晓艳。本次交易前后交易各方持股情况如下：

股东名称	本次股份转让前		本次股份转让后	
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	持股数量(股)	持股比例(%)
曲守江	5,000,000	8.71%	0	0%
曲晓艳	0	0%	5,000,000	8.71%

上述股份变动事项已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23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披露的《关于股东持股情况变动的提示性公告》(公告编号：2025-081)。

上述股份转让拟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方式完成，尚需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提交申请，经审批通过后，转让双方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股份过户登记手续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

上述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，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则对后续事项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关于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》。

大连洁能重工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12月23日